

证券代码：837545

证券简称：三意楼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三意楼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胥德云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将公司的证券简称从“三意楼宇”变更为“三意股份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，仍为“837545”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更好的发展，拟对公司现有经营范围进行修改。

公司原经营范围：楼宇设备销售；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、消防工程、公共安全防范系统工程、机电工程、电梯工程、通讯工程、灯光音响系统工程设计、施工、维护；市政公用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公路工程、环保工程、港口与航道工程；软件开发、销售；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；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拟变更为：智能建筑系统工程的设计、开发、集成及技术咨询；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；消防系统工程、安全防范系统工程、机电工程、电梯工程、通讯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灯光音响系统工程、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维护、技术咨询及相关设备销售；云平台服务；物联网科技、人工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节能环保工程；软件开发和销售；物业管理服务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如该经营范围不能满足工商登记管理机构要求，将根据工商登记管理机构要求对拟修改的经营范围进行调整，最终变更以工商登记管理机构核准为准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修改前的章程第二章、第十三条：

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：公司经营范围：楼宇设备销售；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、消防工程、公共安全防范系统工程、机电工程、电梯工程、通讯工程、灯光音响系统工程设计、施工、维护；市政公用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公路工程、环保工程、港口与航道工程；软件开发、销售；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；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修改后的章程第二章、第十三条：

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：智能建筑系统工程的设计、开发、集成及技术咨询；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；消防系统工程、安全防范系统工程、机电工程、电梯工程、通讯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灯光音响系统工程、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维护、技术咨询及相关设备销售；云平台服务；物联网科技、人工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节能环保工程；软件开发和销售；物业管理服务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如该经营范围不能满足工商登记管理机构要求，将根据工商登记管理机构要求对拟修改的经营范围进行调整，最终变更以工商登记管理机构核准为准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

2018-028)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970,21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关联股东胥德云、冉红伟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三意楼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三意楼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1 日